

#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 股東通訊政策

(「本政策」)

### 1. 目的

本政策的目的是促進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股東（「股東」）以及（在適當情況下）更廣泛的投資界之間的有效溝通。更廣泛的投資界包括潛在投資者和分析師（「投資界」）。本公司努力確保股東和投資界在任何相關時間都能隨時、平等和及時地獲得本公司的不偏不倚又易於理解的信息，以便他們能夠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

### 2. 溝通策略

#### 2.1 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任何其他股東大會（統稱「股東大會」）是本公司與股東溝通的主要方式。股東大會會在股東方便的地點和時間召開。本公司邀請股東親身出席並積極參與（在混合會議的情況下，可親身出席或透過指定平台在線參加）或委派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也可以在股東會議上代表股東行使投票權。

股東大會通知會依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分別透過在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http://www.pcpartner.com)）及香港交易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發布的方式向股東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首席財務總監及外聘核數師會出席股東大會回應股東質詢。

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的形式及程序，以確保滿足股東的需求。

## 2.2 企業通訊

本公司每半年和每年度披露一次財務業績，並發布中期報告和年報。本公司亦不時透過公告、通函、通知及其他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監管披露方式與股東溝通。所有企業通訊均備有中英文版本，以方便股東理解。基於環境保護及成本效益的考慮，建議股東以電子方式取得企業通訊。

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本公司所有企業通訊（除上市規則或適用法律及法規另有規定外）（「企業通訊」）將僅以電子方式發送給股東。股東可選擇以普通郵件方式收取企業通訊，方法是（依規定格式）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提出要求。中央證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收到請求後，企業通訊的紙質文件將免費提供給股東和投資界。若無該等要求，股東將只收到通知函，告知可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上取得企業通訊。

於 2024 年 1 月，本公司將透過普通郵件向股東（包括登記股東和非登記股東）單獨發出一次性通知信函，告知本公司新的企業通訊安排並向股東索取其電子聯絡資料。本公司會盡力跟進電子聯絡資料的徵集，並定期向股東發送提醒。

本公司鼓勵股東向中央證券登記其接收企業通訊的方式（以紙質文件或電子方式）以及語言選擇（英文和/或中文），並及時更新任何後續變更。股東可以隨時透過向中央證券發出書面通知（依規定格式）來更改其選擇的語言或接收企業通訊的方式。

## 2.3 企業網站

為了與股東和投資界溝通，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http://www.pcpartner.com)）特別設定了投資者關係欄位。本公司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發布的企業通訊及其他資訊將及時在本公司網站上發布。本公司會定期更新網站。

## 2.4 投資界參與

為了確保本公司與投資界之間持續有效的溝通，本公司將定期與投資界舉行會議。

## 3. 與公司的溝通

- 3.1 股東和投資界可隨時要求本公司提供公開的資訊。對於投資者關係、一般查詢及企業通訊（下文第 3.2 段所載者除外），股東和投資界可透過向下表所列指定人員發送電子郵件或信件與本公司聯繫。

詳情	電郵地址	辦事處地址	聯絡人
投資者關係	<a href="mailto:ir@pcpartner.com">ir@pcpartner.com</a>	香港九龍 荔枝角道 888 號 南商金融創新中心 28 樓	首席財務總監
一般查詢	<a href="mailto:inquiry@pcpartner.com">inquiry@pcpartner.com</a>		集團內務總監
企業通訊	<a href="mailto:corp.com@pcpartner.com">corp.com@pcpartner.com</a>		公司秘書

- 3.2 如欲登記企業通訊的接受方式（以紙質文件或電子方式）及語言選擇（英文及／或中文），或於其後更改，股東須（以規定表格）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郵寄或電郵方式（[pcpartner.ecom@computershare.com.hk](mailto:pcpartner.ecom@computershare.com.hk)）提交其要求。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 3.3 有關本公司股份登記事宜，股東須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出要求，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 3.4 如果股東和投資界有任何理由相信公司董事、高級主管或員工有任何不當行為或瀆職行為，他們可以透過電子郵件（電郵地址：[ethics@pcpartner.com](mailto:ethics@pcpartner.com)）或郵寄至本公司（收件人：公司秘書）向公司秘書投訴。本公司地址為香港九龍荔枝角道 888 號南商金融創新中心 28 樓。公司秘書會將投訴直接交予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會對投訴予以保密，並根據本公司的舉報政策進行調查。

**4. 股東隱私**

本公司尊重股東的隱私，並依照相關資料保護法保護股東的個人資料。除適用法律規定外，未經股東同意，本公司不會洩漏股東資訊。

**5. 本政策的公佈**

本公司在公司網站上發布本政策，並定期對本政策進行檢討，以確保與股東和投資界保持有效溝通。

若本政策的英文版和中文版有任何差異，一概以英文版為準。

2024 年 1 月(更新)